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18-084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变更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环境”或“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姚新义先生、江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8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姚新义先生、江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9月18日